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2日

序号

三、除了上还更止补充事项外,于2022 四、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.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、时间和地点

召开日期时间:2023年12月6日14点00分

络投票的系统,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

议案名称

召开地占,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58是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105会议室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 — 股东大会有关情记 1.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: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.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:2023年12月6日 3.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:2023年12月6日

3.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:

公告编号:2023-045),事后公司发现该公告的部分内容列示有误,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如下:

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

序号

证券代码:600006

应选董事(6)。

应选独立董事(3)。

公告编号:2023-046

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

网络将三起小时间:自2023年12月6日 时间段, 即9:15-9:25, 9:30-11:30, 13:00-15:00;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

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.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

3股权登记日

序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	
丹号	以条石标		
累积投票	义案		
1.00	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	应选董事(6)人	
1.01	周先鹏	√	
1.02	胡卫东	√	
1.03	张俊	√	
1.04	李军智	√	
1.05	樊启才	√	
1.06	詹姆斯·库克	√	
2.00	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	应选独立董事(3)人	
2.01	张敦力	√	
2.02	张国明	√	
2.03	张作华	√	
3.00	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	应选监事(2)人	
3.01	简玉权	√	
3.02	贺海军	V	

件1: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: 兹委托先生(女士)代表本单位(或本人)出席2023年12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并代为行使表决权

委托人股东帐户号

委托人身份证号: 委托日期: 年月日 受托人身份证号:

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

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机认 、"发行人")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(A股)并在创 业板上市(以下简称"本次发行")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 所(以下简称"深交所")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,并已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 (证监许可[2023]1480 号)。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(主承 销商)(以下简称"中泰证券"或"保荐人(主承销商)")。 发行人与保荐人(主承销商)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 5,652.1300万股,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.82元/股。

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(以下 简称"战略配售")、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 (以下简称"网下发行")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 股 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(以 下简称"网上发行")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 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 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、基本养老保险基金、 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、符合《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 法》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 加权平均数孰低值,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战略配售。

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,130.4260万股,占本次发 行数量的20.00%。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,本次发行的战略 配售由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组成,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 量为1,130.4260万股,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.00%。最终战略配售 与初始战略配售股数相同,无需向网下回拨。

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, 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3,165.2040万股,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 70.00%;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,356.5000万股,占扣除最终战略 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30.00%。最终网下、网上发行合计

保荐人(主承销商):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数量为4,521.7040万股,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 获配股票数量的10%(向上取整计算)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

中机认检于2023年11月21日(T日)利用深交所交易系统 网上定价初始发行"中机认检"股票1,356.5000万股。

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和缴款环节,并 于2023年11月23日(T+2日)及时履行缴款义务。

1、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《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 果公告》,于2023年11月23日(T+2日)16:00前,按最终确定的 发行价格与初步获配数量,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。

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,未在规定时间内或

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,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 效。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,该配售对象当天获 配新股全部无效。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,若认购资金 不足,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。网下投资 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,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,并按照规范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,应根据《中机寰宇认证检验

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 签结果公告》履行资金交收义务,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11 月23日(T+2日)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,不足部分视为 放弃认购, 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 担。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。

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中泰证券包销。 2、本次发行的股票中,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

期安排, 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

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,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 的情形时,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

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。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 中,90%的股份无限售期,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 之日起即可流通;10%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,限售期自本次发 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,无需为其管 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,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 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。

战略配售方面,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获配股票的限 售期为12个月,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 日起开始计算。限售期届满后,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 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

3、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 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%时,发行 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,并就中止发行 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。

4、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 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,将被视为违约并 应承担违约责任,保荐人(主承销商)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 业协会备案。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 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。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 名单期间,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 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。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, 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股票市场各板块果。 首发证券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。

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

个月(按180个自然日计算,含次日)内不得参与新股、存托凭 证、可转换公司债券、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。放弃认购的次 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、存托凭证、可转换公司债券 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。

一、网上申购情况

保荐人(主承销商)根据深交所提供的数据,对本次网上 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,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 8,714,029户,有效申购股数为81,096,478,000股,配号总量为 162,192,956个, 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1, 截止号码为 000162192956

二、回拨机制实施、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

根据《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》公布的回拨机制,由于网上初步 有效申购倍数为5,978.36181倍,高于100倍,发行人和保荐人 (主承销商)决定启动回拨机制,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%(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 904.3500万股)由网下回拨至网上。本次回拨后,网下最终发 行数量为2,260.8540万股,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 发行数量的50.00%;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,260.8500万股,约占 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50.00%。回拨后本 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.0278785227%,有效申购倍数为 3,586.99065倍。

三、网上摇号抽签

发行人与保荐人(主承销商)定于2023年11月22日(T+1 日)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进行 摇号抽签,并将于2023年11月23日(T+2日)在《中国证券报》 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上公布摇号中签结

> 发行人: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(主承销商):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2日

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

特别提示

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发 行人"或"京仪装备")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(A股) 并在科创板上市(以下简称"本次发行")的申请已经上海证 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"上交所")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, 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(证监许可(2023)1778号)。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国泰君安"或 "保荐人(主承销商)")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(主承销 商)。

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(以下 简称"战略配售")、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(以 下简称"网下发行")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 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(以下简 称"网上发行")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发行人与保荐人(主承销商)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 量为4,200.00万股。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210.00万 股,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.00%。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 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人 (主承销商)指 定的银行账户。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 为168.00万股,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4.00%,初始战略配售股 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42.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。

战略配售回拨后,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,网下发行数 量为2,835.00万股,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.31%;网上发行数量为1,197.00万股,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 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.69%。

根据《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》(以下 简称"《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》")以及《北京京仪自动 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发行公告》(以下简称"《发行公告》")公布的回拨机制,由 于启动回拨前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2,866.51倍,超 过100倍,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决定启动回拨机制,对 网下、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,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%(向上取整至 500 股的整数 倍,即403.20万股)股票从网下回拨到网上。

回拨机制启动后,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,431.80万股,占 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60.31%, 其中网下无锁 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2,188.3058万股,网下有锁定 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243.4942万股;网上最终发行数 量为1,600.20万股,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 39.69%。回拨机制启动后,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 0.04663654%。

月22日(T+2日)及时履行缴款义务:

保荐人(主承销商):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1、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,于2023年11月22日 (T+2日)16:00前,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31.95元/股与获 配数量,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,认购资金应当于2023年 11月22日(T+2日)16:00前到账。

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,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 别缴款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,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,合 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, 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

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,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 收义务,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11月22日(T+2日)日终有 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,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,由此产生的后 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 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。

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 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%时,本 次发行因网下、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认购的 股份由保荐人(主承销商)包销。

2、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,网下投资者应 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%(向上取整计算)限售期限为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,即每个配售对象 获配的股票中,90%的股份无限售期,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 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;10%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,限 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。网 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, 无需为其管理的 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,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 网下限售期安排。

3、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 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%时,发行人 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,并就中止发行的 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。

4、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,应按时足额缴纳新股 认购资金。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,有效报 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、获得初步配售 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 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》和《首次公开发行 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》(中证协发(2023)19 号)行为的投资者,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,保荐人 (主承销商)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。

款的情形时, 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,并于2023年11 起6个月(按180个自然日计算,含次日)内不得参与新股、存

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、存托凭证、可转换公 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。

5、本公告一经刊出,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 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 款通知。

一、战略配售最终结果

(一)参与对象

本次发行中,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《上海 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》 (上证发(2023)33号)(以下简称"《实施细则》")、投资者 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为参与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 司(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,以下简称"证裕投资")。

证裕投资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。关于本次参与战 略配售的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3年11月17日 (T-1日) 公告的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京仪自动化装 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参与 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核查的专项核查报告》和《上海市方达律师 事务所关于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(A股)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参与战略配 售的投资者核查事项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(二)获配结果

2023年11月16日 (T-2日), 发行人和保荐人 (主承销 商)根据初步询价结果,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1.95元/股, 本次发行总规模约为134,190.00万元。

依据《实施细则》,本次发行规模10亿元以上、不足20亿 元,本次发行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比例为4.00%,但不超过人 民币6,000万元。证裕投资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,本次 获配股数为168.00万股,获配股数对应金额为53,676,000元。 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,保荐人 (主承销商)将在2023年11月24日(T+4日)之前,依据缴款原 路径退回。

综上,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:

序号	投资者名 称	类型	获配股数 (万股)	获配股数占本次 发行数量的比例 (%)	获配金额(元)	限售期 (月)	
1	证裕投资	参与跟投的保荐 人相关子公司	168.00	4.00	53,676,000.00	24	
	î	計	168.00	4.00	53,676,000.00	_	

根据《发行公告》,发行人和保荐人(主承销商)于2023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 年11月21日(T+1日)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 上海证券大厦北塔707室进行京仪装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 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。摇号仪式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 托凭证、可转换公司债券、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。放弃认 进行,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。中签结果

-	如下:				
	末尾位数	中签号码			
	末 "4" 位数	6652,9152,4152,1652			
	末 "5" 位数	10565,30565,50565,70565,90565,71835			
	末 "6" 位数	400049,600049,800049,200049,000049,802572			
	末 "7" 位数	1194812,6194812,3109841			
	末 "8" 位数	23922616,53838302,53884882,39948014			

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京仪装备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 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,则为中签号码。中签号码共有 32,004个,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京仪装备股票。

三、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

(一)网下发行申购情况

根据《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》(证监会令〔第208号〕) 《实施细则》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业务规则》(中证协发 (2023)18号)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》和 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》(中证 协发(2023)19号)等相关规定,保荐人(主承销商)对参与 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。依据上交所业务 管理系统平台(发行承销业务)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,保 荐人(主承销商)做出如下统计:

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3年11月20日 (T日) 结束。经核查确认,《发行公告》披露的31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 的7,780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均按照《发行公告》的要求进行 了网下申购,网下有效申购总量为7,973,600万股。

(二)网下初步配售结果

根据《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》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 则进行配售的结果如下:

配售 対象 类型	有效申购股数 (万股)	申购量占 网下有效 申购数量 比例	获配数量 (股)	获配数量 占网下发 行总量的 比例	有限售期配 售数量 (股)	无限售期配 售数量 (股)	配售比例 (%)	
类投 资者	5,627,560	70.58%	17,328,728	71.26%	1,734,409	15,594,319	0.03079278	
类投 资者	2,346,040	29.42%	6,989,272	28.74%	700,533	6,288,739	0.02979162	
合计	7,973,600	100.00%	24,318,000	100.00%	2,434,942	21,883,058		

注: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尾数若存在差异系由四舍五人造成 本次配售无零股产生。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《发

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》中公布的配售原则。最终各配售对象 获配情况详见"附表: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"。 四、保荐人(主承销商)联系方式

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 如有疑问,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(主承销商)联系。具体联 系方式如下:

保荐人(主承销商):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:资本市场部

联系电话:021-38676888

发行人: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(主承销商):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2日